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Fourth Paradigm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82)

公告

本公司H股全流通申請完成中國證監會備案

本公告乃由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4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受理本公司代表公司特定股東向中國證監會提交的關於建議實施H股全流通的申請(「申請」)。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今日接獲中國證監會就申請出具的日期為2024年8月29日的備案通知書(「備案通知書」)。根據備案通知書，本公司已發行的131,549,046股境內未上市股份(「內資股」)轉換為H股並在聯交所上市(「轉換及上市」)已完成中國證監會備案。自備案通知書出具之日起12個月未完成股份轉換，擬繼續推進的，須更新備案材料。

完成轉換及上市須待中國證監會、聯交所及其他相關境內外監管部門要求的其他相關程序履行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就轉換及上市的進展另行刊發公告。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戴文淵博士

香港，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戴文淵博士、陳雨強先生及于中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強博士、竇帥先生及張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建濱先生、劉持金先生及柯燁樂女士。